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昌吉市司法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昌吉市司法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研究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改革实施办法：

2、制定全市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市规划并组织实施，承办昌吉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3、负责全市人民调解和基层司法所建设，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4、加强对全市律师工作和法律顾问工作，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的指导和监督工作。

5、指导和监督全市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活动。

6、负责 148 法律咨询，解答有关法律问题和转办处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法律援助工作。

7、指导和管理全市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8、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法治建设，信访接待和应诉工作。

9、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律师，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监督和管理工作。

10、负责全市司法行政干警的培训工作。

11、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2、承办昌吉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司法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

室、党建办、基层工作管理科（挂昌吉市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昌吉市社区矫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法制宣传科（挂昌吉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律师公证工作管理科。

昌吉市司法局编制数 32，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在职 28 人，减少 3 人；退休 16 人，减少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96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62.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1.08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962.3	小 计	962.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962.3	支 出 合 计	962.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政 府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单 位 上 年 结 余 (不 包 括 国 库 集 中 支 付 额 度 结 余)
类	款	项										
204	06	01	行政运行	911.08	911.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1.22	51.22							
			合计	962.3	962.3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62.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1.08	911.08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2	51.2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小 计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962.3	支 出 总 计	962.3	962.3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6	01	行政运行	911.08	911.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22	51.22	
			合计	962.3	962.3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962.3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962.3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911.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22万元。

二、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司法局收入预算96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962.3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36.1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压减公用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支出预算96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2.3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36.1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压减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62.3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行政运

行（01项）911.0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51.2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五、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962.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70.05万元，下降6.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压减公用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204类）911.08万元，占9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51.22万元，占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行政运行（01项）：2019年预算数为911.0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5.54万元，下降6.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压减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19年预算数为51.2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51万元，下降8.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

六、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6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43.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72.09万元、津贴补贴77.44万元、奖金9.2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1.2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3.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5.7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8万元、住房公积金31.0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45.73万元、医疗费0.27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3.24万元等。

公用经费118.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11.25万元、工会经费4.93万元、福利费2.58万元等。

七、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八、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公务接待费为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九、关于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昌吉市司法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8.7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94万元，下降6.27%。主要原因是：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昌吉市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昌吉市司法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572平方米，价值35.91万元。
 2. 车辆14辆，价值150.98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4辆，价值86.81万元；其他车辆10辆，价值64.17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52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05.85万元。
-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

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昌吉市司法局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昌吉市司法局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

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司法局

2019年3月29日